



樊星是个孤儿，三岁时没了父母，和爷爷相依为命。

爷爷是生产队队长，十几年来如一日，带着一群人在土里刨食。为了保证劳动时间，队里的女劳力放工早一点，男劳力迟一点，为的是一回去就能吃上饭。可樊星的家里没有女人，爷爷放工回来还得刷锅燎灶，洗菜揉面。这段时间，樊星正在和邻居家的小朋友玩，看见小伙伴端着碗吃饭，他就眼巴巴地瞅着，止不住地流着长长的口水。邻居大妈看见了，顿起同情之心，舀一碗饭递给他，他也不客气，就“呼噜呼噜”地吃起来。就这样，他今天在东家吃，明天在西家吃。那些年，他把村里各家各户的饭都吃遍了。

虽然吃得稀一顿稠一顿，瞎一顿好一顿，小樊星却没有换饿，长得白白胖胖，比同

龄的孩子还高些。村里人都说樊星这孩子听话，有眼头，能帮大人干活，还不挑食，是村里最聪明的孩子，将来一定有大出息。爷爷听了很高兴，感激地对大家说：“多亏了乡亲们！这娃喜吃百家饭，吃百家饭养人哩。”

爷爷是个明事理的人，他总是想办法回报乡亲们的恩情，今天给这家送些青菜，明天给那家送点水果。村里的孩子到樊星家里来玩，爷爷总是倾其所有，给孩子们拿出麻花或是水果糖什么的。

转眼小樊星上学了，他不但长得俊，学习也好，老师和同学都喜欢他。在小学他是学习干事，上中学是班长，到大学是学生会会长。

大学毕业那年，樊星问爷爷：“爷爷，你是想让我考事业单位还是公务员？”爷爷不知道事业单位和公务员有啥区别，可他认为孙子喜吃百家饭，这是他多年来形成的认知。于是就问樊星：“考哪个能吃百家饭？”樊星说：“当然是公务员，公务员下乡多。”爷爷便用长满老茧的手把大腿一拍说：“那就考公务员吧。”樊星当年就考上了公务员，被

分到镇上的综合办。

樊星是西北农林科技大学毕业的，因为专业对口，在指导农民科学种田、家畜饲养等方面是内行，很受群众欢迎，乡亲们都争着请他到家里去给技术指导。每次赶到饭点时，他准会被哪家的阿婆大叔攥着胳膊往自家拉，但每次他都要想方设法把餐费留下来。镇上领导也很赏识樊星，没几年就推荐他当了副镇长，后来，他又相继到信访办和市委工作，十几年后，竟成了青岭县的县委书记。

听说孙子当了县委书记，爷爷很高兴，觉得是祖坟冒了青烟。可在高兴之余，爷爷又担心起来。最近镇上传出了两件事：一个是县上的某个局长被“留置”了；一个是镇上的一个领导进了“铁笼子”。他明白，樊星是青岭县最大的官，管着全县的干部，县上最大的工程都得由他拍板。那些想往高处爬想挣大钱的人，一定会想办法去巴结孙子，如果稍有不慎就会掉进泥潭。人活一世，为的就是名声二字。咱现在不缺吃不缺穿，可不能为了钱坏了名声。但咋样才能让

孙子时刻保持清醒呢？他想来想去地想了十多天，终于把长满老茧的手往大腿上拍了两下说：“就这样，就这样！”

第二天，86岁高龄的他，全然不顾自己的腿脚不便，竟然花钱找名人写了一幅字，又坐了半天的车，来到了樊星的办公室。

樊星见到爷爷十分惊讶，埋怨爷爷没给他打电话让去接。爷爷却不紧不慢地和孙子说起了小时候吃百家饭的事。樊星明白爷爷的心思，觉得爷爷和自己想到一块了，就对爷爷说：“爷爷您放心，我一定不给您丢脸，做一个对得起国家，对得起老百姓的好官。”爷爷点了点头，又不紧不慢地从包里掏出一张叠得方方正正的宣纸，小心翼翼地在桌子上展开。宣纸上写着八个大字：吃百家饭，干百家事。每个字都颜筋柳骨，铁画银钩。

樊书记在青岭县工作的那几年，脚踏遍了乡下的村组，他为老百姓干了许多实事、好事。为了让爷爷放心，他间或还拍些照片给爷爷。爷爷送给他的那八个字，他装裱后走到哪带到哪，这八个字也成了他的座右铭。



山里的夏天，是浸着清润瓜香的。风掠过门前的玉米地，卷着三里蔓一河两岸的绿意扑面而来，整个屋场都凉飕飕的。

老表托班车捎来一袋自家种的老品种黄瓜，也称土黄瓜，青黄湿润，果肉饱满，咬一口清甜多汁，熟悉的滋味漫上舌尖，瞬间就撞开了我尘封的记忆，让我想起了一辈子守着田地、偏爱土黄瓜的父亲。

老家的房前屋后，总留着一小块自留地，不种名贵作物，只种些瓜果时蔬，够一家人食用，富余了就分给邻里亲友，这是山里人最朴素的烟火温情。父亲不爱吃大鱼大肉，独独钟情于土生土长的黄瓜，于是，每年开春，他总要在门前菜地里平整出一小块地，悉心种下黄瓜苗，岁岁年年，从未间断。

庄稼人种地，从不含糊，一步一规矩，全是老辈传下来的经验。惊蛰过后，地气

回暖，父亲便扛着锄头下地。细细松土、碎石，把结块的泥疙瘩揉得细碎松软，再规整起笔直的田垄。每一株瓜苗栽种的间距都拿捏得刚刚好，不密不疏，通风透光，最适合扎根生长。栽好瓜苗，便是日复一日地照料，浇水、施农家肥、搭竹架、牵藤蔓，烦琐的农活，父亲做得一丝不苟。

村子依山而居，对面的大梁子山像把座椅，看着顺眼。白日里日头毒辣，正午浇水容易灼坏瓜苗，这是父亲摸索了一辈子的种地门道。每到夏日傍晚，夕阳沉落西山，暑气渐渐消散，天边染着温柔的晚霞，父亲便扛起木桶，提着自制的长柄井钩去场边的井里打水。

井水清冽甘甜，是滋养庄稼最好的活水。他握着长长的木柄，稳稳勾起水桶，细心地浇在瓜苗根部。水流缓缓渗入泥土，润透每一寸根系。在父亲的精心照料下，黄瓜藤顺着竹架肆意攀爬，层层叠叠的绿叶爬满架子，缀满细碎的黄花，没过多久，一个个黄瓜便缀满藤蔓。

不同于菜市场嫩长的青黄瓜，土黄瓜模样朴实，通体浅黄，皮肉厚实，汁水丰盈。整条田垄的黄瓜长得欢实饱满，都是

父亲用心浇灌的功劳。黄瓜成熟后不用采摘囤积，随吃随摘，新鲜美味，是夏天最省心的家常菜。

父母素来热情大方，自家种的瓜果从不小家子气。平日里乡亲闲来串门，路过我家菜园，他们总会笑着招呼，让大家随意采摘。翠绿的瓜架下，邻里闲话家常，摘几个新鲜黄瓜，质朴的温情，就藏在这一方小小的菜园里。

我的整个童年夏日，都萦绕着黄瓜的清香。闷热难耐，一碗凉拌黄瓜便是最好的解暑菜。母亲巧手多变，盐腌的咸香爽口，糖拌的清甜回甘，简简单单的做法，却最是下饭。酷暑天里，一碗稀饭，一碟黄瓜，便能抚平夏日的燥热，撑起一家的三餐烟火。

有些长老、果肉偏软的黄瓜，口感不及嫩瓜清脆，旁人不爱吃，父亲却从不浪费。他细心地剥去厚皮，或清炒、或做汤，软糯清甜，别有一番风味。每年夏末，瓜架将枯之时，父亲总会特意留下一两根最大最饱满的黄瓜做瓜种。他向来谨慎，总要等到秋风吹尽，瓜藤枯叶全部落尽，彻底风干养分后，才小心翼翼地摘下留种的黄瓜。剖开泛黄的

瓜身，取出饱满的瓜籽，铺在竹筛里晾晒。待瓜籽彻底干透，便细心收好、妥善存放，等着来年播种。开春育苗，父亲会把珍藏的瓜籽全部种进地里。我问他为何不留些种子备用，父亲总笑着说，“亲戚邻里都爱吃这本土黄瓜，多种些，人人都能尝个鲜。”

待到黄瓜成熟季，亲友登门、邻里往来，父亲总要摘下满满一兜黄瓜送人。朴实的黄瓜，带着土地的温度，载着父亲的善意，在乡里之间传递，成了山村最温情的馈赠。

后来，母亲走了，父亲也走了，门前的自留地荒芜了许久，再也没有人细细松土、夜夜浇瓜，也就再没有年年挂满竹架的黄瓜了。这些年，我吃过不少大棚种植的黄瓜，鲜嫩好看，却总少了几分山野清甜，少了记忆里的烟火气。

再次看到这熟悉的黄瓜，粗实的瓜身，清甜的汁水，一如父亲当年种出的模样。方寸菜园早已荒寂，可父亲弯腰劳作的身影、温和的笑容已深深刻在了我的心里。

一方菜园，一季瓜香，一世思念。这朴实无华的乡村土黄瓜，藏着父亲最朴素的一生，也藏着我再也不能回去的童年和绵长无尽的惦念。

做自己人生的主角

毛竹

根植在老陕这片雄浑厚重的土地上，浸润于秦岭这座灵动隽永的文脉里，茅盾文学奖作品《主角》改编的同名电视剧一经播出，便广受关注、好评如潮。在收视率居高不下的背后，既有观众对传统文化价值的重新审视、对人生终极意义的探索，同时也蕴含了观众对文艺工作者深耕经典、匠心打磨的真挚敬意。

“出门来只觉得脊背朝后，为的是把肚子放在前头。他大舅他二舅都是他舅，高桌子低板凳都是木头……”对《主角》的无数次感动是从放羊娃“来弟”的这一嗓子正式开始的。从“来弟”到“易青娥”再到“忆秦娥”，这部剧细腻讲述了“放羊娃”“烧火丫头”“秦腔皇后”三段历程，抛出了主角怎么练、人生怎么看、未来怎么办等人们疑惑，引发观众广泛思考，同时，又给出了令人信服的答案——想成角，得下功夫。是偷奸耍滑、溜须拍马争主角？还是脚踏实地磨炼基本功、最终水到渠成地成为主角？这在易青娥救火式登台首演后，米兰发出“我跟花彩香还是可以争一下的，可我和你连争的机会都没有”的感慨中可以找到答案。易青娥成为忆秦娥，站在舞台中央成为秦腔皇后，是她数十年如一日的磨炼与坚守。

忆秦娥不是学员班天资最聪颖的，甚至底子最差，最终却成了秦腔皇后，出身优渥、颇有天资的人最后却成了配角。忆秦娥的成功，直接戳破了靠天赋就能成角，有背景才能上位这类自欺欺人的说辞，她为认真勤奋正了名。

忆秦娥的逆袭从不是偶然的救火，而是师傅抠动作、严要求，连家都不让回的死磕；是别人嬉笑打闹时，她独自在柴房压腿、喊嗓、练身段的琢磨。那些被嘲笑的气、瘦小、笨拙，在汗水里蜕变成了台上的白天鹅。那些赢在起点却输在终点的人，恰恰印证了主角从不是抢来的，而是练出来的、扛

出来的。人间最朴素的道理，从来都是一分耕耘一分收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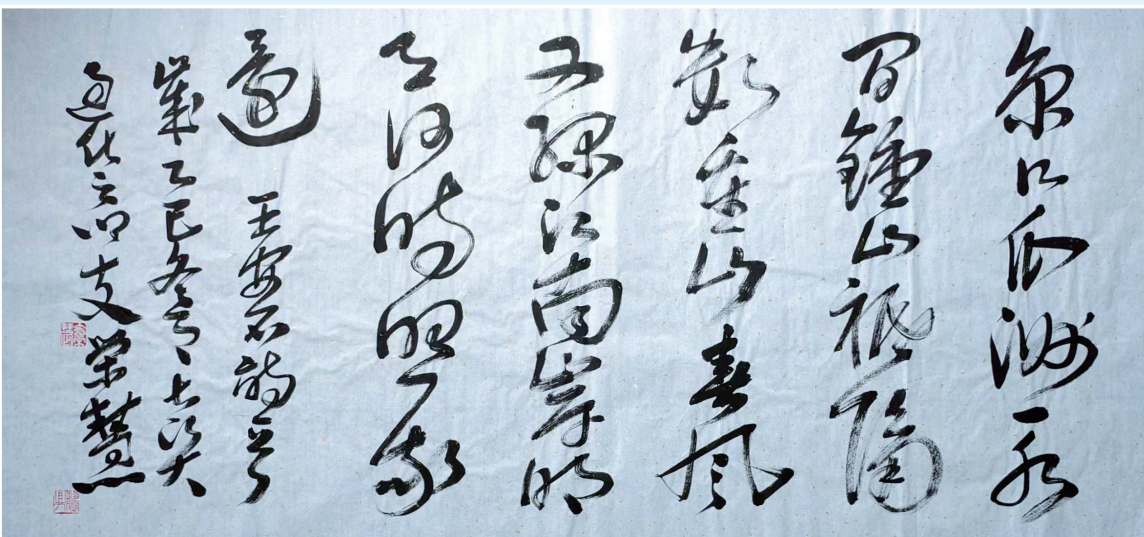
戏台上忆秦娥光芒万丈，把李慧娘的怨、穆桂英的勇、白娘子的痴唱得淋漓尽致，是万众欢呼的秦腔皇后。戏台落幕，人生如常，她不懂人情世故、不善经营关系，在婚姻里受伤，在亲情里离散，尝尽人间冷暖。不是站在舞台中间的才是主角，每一个在生活里不倒下的都是主角。

“苦——啊——”唱的是冤屈不甘，更是人生本味的磨砺。《主角》以一生沉浮告诉世人：千磨万击还坚劲才是生活最硬的底气。不怨命运不公，不叹起点太低，台上成角靠苦练，人生成角靠坚守，每一个不向生活低头的人，都是当之无愧的主角。

《主角》最终沉下来的，是扎在秦岭根脉里、刻在秦人骨血中的文化信仰。秦岭横亘南北，是关中脊梁，也是秦腔的天然戏台，秦岭的巍峨山势养出了秦腔的高亢与苍凉。秦人唱戏不叫唱，而叫吼，那穿云裂石的呐喊，是向山川倾诉悲欢，是向天地袒露肝胆。剧中风沙漫天，观众裹衣守台不肯离场；戏台起落，艺人守艺如命薪火相传。只因秦腔从不是求之高阁的艺术，而是长在秦岭脚下、活在秦人心里的烟火与信仰。

易青娥身上的拙朴、坚韧、赤诚，本就是秦腔赋予的底色；苟存忠、胡三元等老艺人，一辈子守戏、传戏、护戏，把一生揉进板鼓、唱腔里，守住的不只是一门技艺，更是秦人的风骨。真正的秦腔人守的是山河底气、人间真心。时代流转，世事浮沉，有人追名逐利，有人随波逐流，但只要秦岭巍峨依旧，秦人风骨不灭，秦腔就不会断，戏魂就不会散。

《主角》以一生写一戏，以一戏写一脉文化。山河永在，文脉长青，秦腔的魂，永远在秦岭的风里，在秦人的心里，代代传唱，永不落幕。



主角 王安南书

伯船瓜洲（书法） 支荣慧 作

商洛山

（总第2904期）